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2011 年 7 月，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首席合伙人为钟建国先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250 人，注册会计师 2,363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2025 年 12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核查和评价，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质，其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项目组召开沟通会议，对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多轮沟通。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汇报内容，并对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进行了重点沟通交流。

（三）2026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等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度报告审计期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13日